

人民日报约请专家讨论:

身份决定命运,还是奋斗决定命运?

»核心提示

“身份”,是隐现于诸多新闻事件之中的一个关键词。

从“你是哪个单位的”的骄横,到“我爸是李刚”的张狂;从“蚁族”艰难的处境,到对“阶层固化”的焦虑;从个别地方招录干部子女的红头文件,到“拼爹就业”背后的无奈,都从不同侧面折射出人们对“身份”背后存在的社会地位不平等、资源分配不公平、发展机会不均等现象的批评。

应该看到,我国社会发展处于从“单位人”到“社会人”的转型期,大趋势是打破各种“身份”,走向文明法治基础上的和谐社会。

胡锦涛总书记指出,我们应该坚持社会公平正义,着力促进人人平等获得发展机会,逐步建立社会公平保障体系。在一个大变革大融合的时代,人们的身份转换速度和频率大大加快,各种身份关系更加复杂多元。

在这样的背景下,如何认识当今社会“身份”的作用,如何打破现实生活中存在的“身份壁垒”,怎样重新认识我们的身份认同,协调利益关系,让整个社会在新的基础上有序运行?人民日报“时事观察”约请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研究员石秀印、江苏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陈刚进行了探讨。

»引语

“在我们的社会中,人们很容易感到社会身份给自身带来的不平等。因此如何能在现实情况下让每个人各得其所,成为我们必须要重视的问题。”

——中国社科院社会政策研究中心研究员 唐钧

»视点

改革开放就是要冲破身份藩篱

有学者说,进步社会的运动,是一个“从身份到契约”的运动。为什么要打破“身份”?从历史经验看,打破“身份”给我们带来怎样的启示?

陈刚:《共产党宣言》说的“自由人的联合体”,现代人常说的法治社会等,精神是相通的。用契约取代身份,就是用法治取代人治,用自由流动取代身份约束,用后天奋斗取代对先赋资格的崇拜,其实质是人的解放。

改革开放以前,我国身份社会色彩浓厚。身份把人们分为不同的等级,身份很难改变,且决定个人命运。种种身份,画地为牢,束缚思想,抑制活力,成为社会发展的桎梏。

30多年的改革开放,打破了种种身份藩篱,调动起了亿万劳动者的积极性,使社会充满了生机和活力。

旧有的身份传统如封建宗法意识、家族关系,政治身份如家庭出身、阶级成分等无不受到改革开放与市场经济浪潮的冲击而逐渐淡出历史舞台,契约关系越来越普及,民主自由平等的意识越来越强,束缚人的身份藩篱在改革开放中受到冲击和荡涤,这是我国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

石秀印:如果底层群体的希望由“身份”决定,向上流动渠道稀少,各种争取和努力都无济于事,他们对于自己的前景和这个社会就会丧失希望,或者在忍耐中消失,或者转而对抗社会。所以,打破“身份”是个人发展的需要,也是社会和谐的必要基础。

身份壁垒后面闪现着特权身影

如何认识“身份壁垒”和基于身份的社会不公现象?其背后的深层原因是什么?

陈刚:在社会生活的许多方面我们都能看到一些似曾相识的现象。如利用双轨制赚钱;低价获取农民土地再与资本联手推高房价地价;利用国企垄断地位赚取超额利润;利用国家机关优越地位廉价拿地盖宿舍楼;官车上有特殊车牌;高考中考给干部子女加分乃至给有钱人子女降分录取,等等。这些“身份壁垒”现象背后,时常闪现着一个怪物的身影,那就是特权。

“×二代”是当代中国社会身份壁垒非常突出的现象。在社会生活中,“关系”、“权力”等因素的作用不可低估,权力法则与市场法则都在起作用。近年来,人们发现,当社会资源和机会更多地被强势群体获得时,那些有个“好爸爸”的

人很自然地会在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已经淡化了的身份壁垒一定程度上就会加强,这是值得警惕的。

特权往往带来不公不平不义,它严重损害了其他群体的利益,也影响到社会稳定与和谐社会及现代化建设。现代化不可能是少数人而是社会全体的现代化。社会发展进步的底线是不能损害弱者利益,马克思的价值理想更是这样一个自由人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自由发展的条件。

石秀印:“身份”在很大程度上还关乎权利和资源分配。“身份”主导之下,“社会排斥”和“社会挤占”同时存在。它会造成某些强势利益群体排斥底层民众进入,挤占了本应属于底层民众中人力资源品质较高者的机会。

权力与财富造成的壁垒,既成为不少人改变命运的“拦路虎”,也降低了整个社会运作的效率。

希望在于建立完善公平正义制度

人们如何靠自己的奋斗而不是靠身份来改变命运?开启希望之门的关键钥匙在哪里?

石秀印:开启人们改变命运希望之门的钥匙中最关键的一把,就是通过教育公平,促进人力资源质量的提升。

“身份”背后也存在一套规则。要讲公平,就需要适当修改和完善当前社会中不合理的规则。其关键是各阶层民众共同和平等地参加社会规则的制定,通过共决程序让社会规则中的标准包含多元,让社会规则中的程序容纳多层民众的参与。一方面,通过这样的规则修改完善,淘汰“条子户”、“关系户”,实现底层民众以人力资源品质为标准的向上发展。

另一方面,让社会规则融入符合底层民众条件的标准,诸如社会平等标准、社会福利标准和照顾弱者标准,使底层民众进入中高社会层级的渠道和可能性增多。

陈刚:告别“身份社会”,舍公平、正义、自由、平等、民主、法治等六大原则无他途。当前应着力塑造体现这些原则的制度、观念和文化,对与此相抵牾的应尽力铲除或抑制,符合的则应努力发扬光大。更具体地说,当前对于权力应加强监督和制约,对于资本应加以合理引导与约束,尽量用其利而避其弊,对于普通民众的利益诉求则应给予更多的关注与支持,并在制度层面把这些原则落到实处。

如何彻底告别“身份决定命运”现象,巩固和壮大“奋斗决定命运”的社会进步主流,这是中国社会发展必须解决好的关键课题。

人民日报

»媒体思想②刘洪波专栏

城管拍卖会生产着怎样的政府形象?

杭州城管低价拍卖罚没物品,引起了巨大争议。

(11月11日《中新社》)

城管拍卖罚没物品,可争议之处很多。一个方面的争议在于是否具备合法性,一个方面的争议在于是否合乎人们对行政行为的道德要求。

先说合法问题。城管执法,并无清晰的法律地位,依据的只是地方法规,甚至只是行政规章。小贩上街售卖,城管驱逐其人,拿走其物品,这些物品是罚没,是收缴,还是暂扣,先要明确。

城管控制的物品若属暂扣,那么应当通知当事人前往接受处理,在处罚完成后物品要发还,就像公安部门暂扣违章车辆,处罚后发还车主一样。

如果城管控制的物品属于

罚没或收缴,那么需要有证据证明这些物品有“非法”属性。即使承认城管的执法资格,它只是行政执法,其行为受《行政处罚法》约束。行政执法主体可以“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但小贩即使售卖行为不当,其所售卖的物品是否“违法所得”“非法财物”,又是问题。而且处罚应有标准,犯多大的法,担多大的过,像城管执法那样,将小贩的东西多少不计,贵贱不计,一律搬走,说是处罚,岂不是毫无标准?

这样看,城管所控制的物品,应属暂扣性质。暂扣的物品,所有权仍属被处理的小贩,城管如何有权去拍卖?有人说应该学习北京,城管收了小贩的蔬菜,送到动物园喂大象;或者学习长沙,城管把水果送到福利院。这算是

对生鲜物品尽其用,但前提是这些东西城管有权处置,如果没有处置权,送人就是违法。

当然,在暂扣物品后,城管通知了当事人怎样接受处理领回物品,但当事人未予理睬,物品无人认领,也许可以拍卖,所得交予国库。这样,应该监督的是城管部门是否履行了规范的执法程序,例如通知了当事人,或者在无法通知的情况下进行公示。

合法性上的问题之外,城管拍卖物品还要面临道德上的评价。

小贩当街售卖,一般理解上,是为生计。报道说,杭州城管一次拍卖物品2560件,总金额15359元,平均一件物品还不到6元钱。这也可证明小贩行为的“谋生”性质。

城管总是冲突多,不是因为城管恶,城管委屈也不少。政府制定规章,严格城管,而且“执法必严,违法必纠”,固然算是师出有名。但相比于小贩的生存权,其伦理上的合法性就大减。这就是为什么城管与小贩冲突,人心很容易就倾向于小贩。小贩的东西被收走,已当街刺激了一遍路人的情绪;再搞公开拍卖,大叫大嚷,使人想起当初的街头场景,物品的原主人在滴血,一般人也心生怜悯。这样的拍卖会,即使不说“先抢后卖”,至少显示了城管行为的无情。

政府的任何部门,都在生产着政府的形象,包括法律形象和道义形象。城管拍卖罚没物品,又生产了怎样的政府形象?

(作者系著名杂文家)

»学者视线②肖余恨专栏

有“给力”的理念,才有“给力”的标题

一个在普通网民都还不怎么熟悉的网语“给力”,居然有些“突兀”地登上了中国第一大报《人民日报》头版头条的标题。11月10日的《人民日报》头版头条标题《江苏给力“文化强省”》惊倒了不少人。一向以严肃严谨著称的《人民日报》采用如此“潮”的标题,立刻引发如潮热议。有网友将这一标题截图发布在微博上后,网友纷纷大呼“标题给力”。但也有网友认为,这个标题在语法上有些问题,因为“给力”是个形容词。

(11月11日《山东商报》)

“给力”意思类似于“牛”、“很棒”“酷”,常作感叹词用。老实讲,如果不知道相关语境,这

个词确实有些费解,这也是网络上不少网友质疑“给力”进标题的原因。加上《人民日报》一向以严谨著称,突然率先“弄潮”,确实颠覆了人们的一贯认知。争议归争议,我倒是认为,应该给党报标题的“给力”给予宽容和支持。

近段时间以来,《人民日报》的深度报道和新闻评论,刊发了大量的民生活题和热点新闻,回应了民意的关切,引领了舆论潮流。比如,对江西拆迁官员的雷语“没有拆迁就没有新中国”进行了有力而及时的批驳等。在报道的语言和文风方面,也发生了变化,这是令人激赏的。

近年来,党中央主要领导都

在倡导改进文风,而文风则是官员作风的一个表征。胡锦涛强调的“不动摇、不折腾、不懈怠”,不仅意义重大,口语化的“不折腾”经最高领导人口中说出来,也产生了极强的示范性和传播力。习近平也在一次讲话中重点强调了改进文风的问题。这种趋势,或许是《人民日报》标题“给力”的动力源泉和背景。

回到“江苏给力‘文化强省’”这个标题上来,语法上是否恰当,可以探讨。但大家更应该看到的,是这个标题释放出的改变文风的信号。党报的改革事关重大,往往会成为风向标,作为党中央机关报,《人民日报》有这样的激情之举,是件好事,为什

么我们不能多一点宽容和支持呢?执着于语法上的严谨,是应该的,但不能以此为借口,拒绝接纳新词,拒绝创新。如果以这样的一个理由,阻滞党报在业务和理念上的创新,实在是得不偿失,更何况,“给力”是否就不符合语法了,也是一个见仁见智的话题。

所以,我坚决支持党报标题的“给力”,并且希望这样“给力”的标题越多越好,当然,如果既“给力”又准确贴切,那就更好了,没有对“给力”的宽容和支持,就不会有更多创新之举的出现,还是对很不容易出现的“给力”标题报以掌声吧。

(作者系南京政治学院副教授)

»热点纵论

“钱学森之问”是妄自菲薄吗?

教育部部长袁贵仁在介绍“十一五”期间教育发展成就时回应了“钱学森之问”,他表示,中国教育有很多优良传统,也有很多成功做法,在人才培养方面也积累了丰富经验,与国外相比是各有短长,不必妄自菲薄。

(11月11日《新京报》)

“钱学森之问”的原话是,“为什么我们的学校总是培养不出杰出人才?”这句话不是钱学森对中国教育妄自菲薄,而是长期观察中国教育体制之后的精辟认识,正因为对中国教育倾注了太多的期望,才有了这种发人深省的发问。

尺有所短寸有所长,中国教育与他国教育相比的确各有短长。比如,大家都推崇美国教育,就连美国总统奥巴马也公开声称要借鉴中国教育,可见,中国教育有可借鉴的价值。不过,如果与发达国家全面比较教育水平,就会发现我们还有不少差距,否则,每年不会有那么多学生家长放弃中国高考,去追捧那些发达国家的高校。

“钱学森之问”并不是过分看轻自己,而是道出了现实问题,如果教育部门官员不承认,那就要用事实来反驳。在我看来,真正值得在世界舞台炫耀的东西并不多,权威的世界大学排名我们也进不了前列。

要意识到,在大学行政化、教育乱收费等问题广泛存在的背景下,我们的教育不能剑走偏锋,背离教育规律,否则很难培养出更多在国际上叫得响的杰出人才。

温总理说:“钱学森之问对我们是个很大的刺痛,也是很大的鞭策。”“钱学森之问”已经刺痛了总理,怎能说成是对中国教育妄自菲薄呢?

教育部负责人维护中国教育尊严的心情可以理解,但不应回避问题。惟有清醒的认识才能推进教育改革,促使学校培养出真正的杰出人才。

(冯海宁)